

# 闹社火 贺新春

本报记者 杨靖岫



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——金州龙舞表演。



本溪社火又称“武社火”。出场前通常需要排兵布阵，前有将、后有卒，呈现出古代战场的气势。演员们表演前不但要画脸谱展示人物身份，还要身着战裙、脚踏快靴、头戴花盆、背插靠旗等，装扮齐全后，方可粉墨登场。



朝阳县北四家子乡的民间艺人正手持双锤表演“黄河阵”。



本溪社火演员正在化妆，准备排练。

“一方水土一方艺。”社火是民间欢庆春节的一种自演自娱活动的总称，内容包括踩高跷、跑旱船、舞狮舞龙、扭秧歌等一系列表演，盛行于我省各地民间，表达着人们对新一年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。

辽宁历史上地处草原、农耕和渔猎文化交汇处，民间社火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，逐步形成了自身特有的热烈、欢腾、奔放、刚劲、豪迈、尚武等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。大连、本溪、朝阳等地社火已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。刚进农历腊月，我省各地社火团队的“会首”就开始张罗活动，准备道具、组织排练……忙得不亦乐乎。

近年来，社火文化在我省得到了充分的保护和传承，无论是朝阳社火的“黄河阵”，还是本溪的“武社火”，抑或是金州龙舞等，正回归群众生活，并在创新中得以传承发展。

金州龙舞距今已有140多年历史，起源于金州古城西门外村（今大连金普新区友谊街道园艺村），古称西门外龙舞、龙灯舞，又称园艺龙舞，2008年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，是带有辽南地区海洋文化特色的民间舞蹈形式，是东北唯一的龙舞非遗项目。金州龙舞已传承10代，超过百人，其中传承人年龄最小的6岁，最大的70岁。

朝阳社火于2008年入选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，在朝阳县、建平县、凌源市等地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广泛的群众基础。朝阳社火内容和形式种类繁多，且各具特色，既有北四家子乡百人以上阵容的“黄河阵”，又有台子乡的“背囤”“九女船”、西五家子乡的“夜八出”“跑黄河”、木头城子镇的“寸跷”、贾家店农场的“大高跷”等。

有着百年历史的本溪社火，也叫“武社火”“武秧歌”，2008年6月获批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。表演中，利用长矛、大刀等十八般兵器，显示“武”的力量，故事中的人物身份、性格用脸谱来体现，服饰主要有战裙、快靴、花盆、靠旗等。当平日里的农民上好妆容、穿好戏服，就瞬间化身成戏中英雄，传承着本溪社火非遗项目。

此外，还有以刚劲勇武豪放著称的抚顺满族地秧歌，以欢腾奔放火爆见长的海城秧歌……社火活动在省内可谓百花齐放，百家争鸣。

闹社火，既是一场辞旧迎新的欢庆，又是一种对美好未来的憧憬，期冀着新希望、新追求、新梦想都能在崭新的一年照进现实。



社火表演不仅是当地人喜爱的自娱自乐活动，而且对外来游客也同样具有吸引力。



国营朝阳县贾家店农场举办的秧歌会演，吸引了大批群众赶来欣赏，喜庆氛围浓厚。

本报特约记者 仇一军 摄  
本版图片除署名外由本报记者杨靖岫摄